

高政任〔2023〕7号

高青县人民政府 关于蔡健健等3名工作人员职务任免的通知

各镇人民政府，各街道办事处，经济开发区管委会，县政府各部门，县属以上企事业单位：

县人民政府决定，任命：

蔡健健为县农业农村局副局长（挂职两年）；

刘哲为县文化和旅游局副局长（挂职两年）；

张法军为县信访局副局长（挂职两年）。

（此页无正文）

高青县人民政府
2023年7月28日

高青县人民政府办公室

2023年7月28日印发
